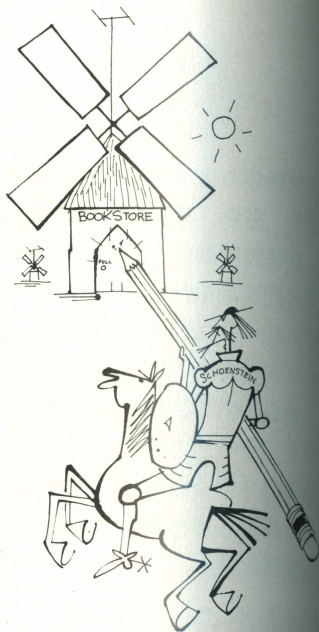


霍登·考菲爾德

徵候羣

· 吳明基 ·



天才即是如此地置身于普遍之外，他對於命運的信仰使他偉大，不論他是成功或失敗，征服或潰散——因為他征服由己，潰散由己。

— Kierkegaard —

，一種是壞人中的好人。當然前者的「好人」多半是偽君子，後者的「壞人」都是些蠢材。

✎:

沙林傑（Jerome David Salinger）在寫「麥田捕手」（Catcher in the Rye）的時候，並沒有料到它會變成一本暢銷書。一九五一年，七月十六，大部份人泡在海裡，躲在沙灘曬太陽，出版商也懶洋洋，擬就的廣告詞是上一季的，口裡含着冰塊，偶爾揮幾下，將腳旁的高爾夫球從這個洞打到那個洞，完完全全、實實在在意料之外的是：一個猶太青年的第一部長篇小說，竟在短短的時日裡行銷一百五十萬本，從東岸到西岸，二百七十五所大專院校裡幾乎人手一冊。毫無疑問，這本書在商業上、藝術上均已獲致成功。一打以上的國家把“它”翻譯過去，這包括：芬蘭、西德、法國、義大利、波蘭、以色列、捷克、甚至蘇俄。

書中主人翁霍登·考菲爾德（Holden Caulfield）和狄更斯筆下的David Copperfield一樣有名，他神經質的外貌和灑脫的言語，特異的思想和廣泛的愛心，使他有資格列入缺陷式的反叛英雄裡去。自從銀幕大壞蛋賈克納扮演壞人，替壞人說話，世界上的英雄只剩兩種——一種好人中的壞人

一本書的價值，倒不在暢銷幅度的寬廣，購買者的增多；而是潛移默化，深植人心的那股情感，那份智慧。馬基維利的「君王論」，促成了義大利統一；尼采的「超人」哲學，產生出希特勒，而一本「憤怒的葡萄」改善了美國農工的待遇。

許多觀察家認為，「麥田捕手」之於今日大學生，正如二十年代費滋古羅的「塵世樂園」（This Side of Paradise）之於他們的父母，兩者都是年輕作家的第一本書，兩者同樣受到學術界重視。

一大堆批評文字，集合成書，專論「麥田捕手」和社會、人際的種種。他們有趣的標題如下：「所有人被抓入麥田捕手裡」、「譏諷的、藐視的和瞎子」、「衆人的病例」、「後排王棋子兒」、「孤獨青年和他的人際奮鬥」、「麥田捕手的語言」等等，古今上下的變遷，人物個性的比較，心理學、社會學、旁徵博引的長篇敘述，使這本暢銷書確定了它的文學地位。從一九五一年到一九七七年，

從越戰、罷課、「草莓宣言」(Strawberry Statement) 到復學，其間經歷了普普藝術(pop arts) 和嬉痞文化(hippies culture)，桃樂絲黛變成老女人，約翰·歐哈拉被人遺忘，可是今天一般在學課程中，仍十分熱門而受人重視的作家是：J.D. Salinger，因為他在三十二歲那年寫成了這樣一部敘述十六歲少年被學校退學後又遭友人遺棄、父母誤解、幾乎自殺而又活下去的故事。

①：

「麥田捕手」常和馬克吐溫的「The Adventures of Huckleberry Finn」連在一起，因為兩者有類似的結構，生動的語言，反虛偽的主題，書中主角霍登·考菲爾德和Huck Finn一樣是美國著名的孩子，他們反叛社會，反抗虛偽，在痛苦、艱辛的過程中成長，同時認清了各自悲壯的任務。

書一開始，霍登已經遭到學校開除，因為他的「功課不長進，竟有四門不及格」，臨別依依，跑到老史本塞教授那兒告別，教授已經七十歲，半「遲鈍」了，霍登只是想告訴他：「老師，我真的不怨你（把人宰了）」。然後回宿舍為一個女孩的貞操和同學打了一架。學校待不下去，這時天已晚了，積雪盈途，無法叫一輛出租汽車或者什麼，只得步行到車站，手裡提着兩個行李袋，在腿上碰來碰去，唯一的苦惱是「被揍的鼻子被冷風一吹，痛得厲害」。在車站，他捐給修女們十元，為她們可憐的早餐和她們永遠「不會到任何地方去弄午飯」的事實感到不安與沮喪。到了紐約，不敢回家，只得住進旅館，也因此碰到形形色式的紐約夜生活者，他們却是些可惡的流氓，歷史上最大的壞蛋；末了，霍登還是原諒了他們，因為一個人一旦發現別人也是人類，他就必需愛他們。霍登了解：「耶穌從沒有把猶大送進地獄……而是一位使徒把他送進地獄的——很快的送進去。」霍登也為中央公園的鴨子發愁，怕它們「凍死在結冰的池子裡」。他在經歷一切後，沮喪得想死，妹妹的純真救了他，同時想到母親將多麼傷心。他同情妓女莎莉，同情珍妮·卡娜芙——那位下棋時老是把王棋子兒放在最後

一排的女孩。他了解她的恐懼，她沒有安全感。

也像耶穌對待猶大一樣，他原諒毆打他的龜兒摩里斯，自命不凡的花花公子史屈萊特。他是老式的，承繼了騎士精神和聖徒風範。他所追尋的不是「被接受的榮耀」，而是「接受別人的喜樂」，這裡頭只有一個真理，涵蓋了含蓄一切的字一愛。

②：

「人生就像一場球賽，而你就必須依照球賽的規則去比賽。」這話當然不錯，皆在勉勵年輕人規規矩矩，奮盡全力的做人。但是，「如果你那一邊盡是好手，那麼才能算是一場比賽。而如果你是站在另外的一邊，而且在那一邊，其中一個好手都沒有，那麼，那又算是那一門子球賽呢？屁都不是，不算是比賽。」

上天對那些生來畸型，沒有財產，其貌不揚，精神不振的人既然不公，我們還能奢望他們擁有巨大的心靈，美麗的微笑，按照「規則」出賽嗎？既然規則不同，思想不一，那就難怪世界永遠處在動盪中、破碎的邊緣，把頭倒過來，將世間一切悲哀、不幸、傾軋、鬥爭視為正常，以仁愛、慈善、互助視為不正常，或許有助於我們認識事體的真貌，而為世界減少了無病呻吟，狂喊空洞的言詞而高興，因為那時我們也許更珍視眼前的美好，因為「美好」是短暫的，難得的，值得歌頌又歌頌。歌頌出「另一個境界——天堂」。

③：

沙林傑在寫完「麥田捕手」後，又寫了一本「佛蘭妮與祖夷」(Fanny & Zooey) 書和一些短篇，近十數二十年來，隱居在森林邊沿的小屋裏，鮮與外人交往。他借霍登之口，述說了這樣一段動人的話：「我所要做的是——一個麥田中的捕手——抓住每一個跑到身邊的小孩，以免他們從懸崖墜下。」這兒有希望，也有行動。或許在離紐約、曼哈頓千萬里的其他地方，他已拯救了十六、七歲站在懸崖邊上的小孩。誰知道？